

联 合 国

**A S**

Distr.  
GENERAL

A/37/336  
S/15284

12 July 1982

CHINESE

ORIGINAL: CHINESE/ENGLISH

大 会



安全理事会

大会

第三十七届会议

暂定议程项目 31 和 34 \*

巴勒斯坦问题

中东局势

安全理事会

第三十七年

1982年7月10日

中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附上一九八二年七月八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总理赵紫阳致巴勒斯坦解放组织阿拉法特主席信件的文本。

请作为联合国大会（暂定项目 31 和 34）和安理会正式文件予以散发。

中华人民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凌青（签名）

一九八二年七月十日于纽约

\* A/37/50/Rev. 1.

附 件

中国总理赵紫阳一九八二年七月八日致  
巴勒斯坦解放组织阿拉法特主席的信

以色列贝京当局在美国的纵容和支持下，发动了对黎巴嫩极其野蛮的侵略。许多黎巴嫩城镇和巴勒斯坦难民营被夷为废墟，成千上万的黎巴嫩和巴勒斯坦平民惨遭屠杀。对以色列这种侵略罪行，中国政府和人民表示极大的愤慨和强烈的谴责；对于巴勒斯坦军民在巴勒斯坦解放组织领导下，同仇敌忾、抗击侵略的英勇行为，深表钦佩。这里，我代表胡耀邦主席、邓小平副主席以及中国政府和人民，向您和您的战友们致以亲切的慰问和崇高的敬意。

以色列贝京当局不顾国际法准则，不惜驱使以色列青年充当侵略的工具，发动灭绝人性的侵略战争，激起了世界上主持正义、爱好和平的国家和人民的同声谴责。中国有一句名言：“得道多助，失道寡助”。你们的斗争决不是孤立的，你们为之而斗争的事业是正义的。你们虽然承受了巨大的牺牲，但是我们完全相信，只要坚持原则，坚持斗争，加强团结，运用正确的军事和政治的政策和策略，在全世界人民的同情和支持下，你们一定能克服困难，战胜强暴，最终实现巴勒斯坦人民的神圣的民族权利。

中国政府和人民将一如既往，坚决支持巴勒斯坦人民和阿拉伯各国人民反对以色列扩张主义的正义斗争。中国政府始终认为，中东问题只有在恢复巴勒斯坦民族权利和尊重阿拉伯国家主权与领土完整的基础上，才能实现全面、公正的解决。中国政府将本着一贯的原则立场，同世界上主持正义和爱好和平的各国政府一起，为制止以色列的侵略、支持巴勒斯坦和阿拉伯人民的正义斗争，而进行坚持不懈的努力。